

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股票期权行权结果

(一) 实际行权基本情况

- 期权简称及代码：朗鸿 JLC1、850109
- 授予日：2024 年 11 月 1 日
- 股票登记日：2025 年 12 月 17 日
- 实际行权人数：25 人
- 实际行权数量：1,197,740 份
- 行权价格：5.38 元/份
- 股票来源：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 A 股普通股股票

(二) 实际行权明细表

序号	姓名	职务	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(份)	本次可行权数量(份)	实际行权数量(份)	可行权数量占当前总股本比例
1	易海根	董事、质量总监	239,249	119,625	100,000	0.08%
2	吴勇	董事、副总经理、研发总监	239,249	119,625	100,000	0.08%
3	陈晓雨	董事会秘书	119,624	59,812	50,000	0.04%
4	其他核心员工(22人)		2,267,455	1,133,735	947,740	0.74%
合计			2,865,577	1,432,797	1,197,740	0.94%

(三) 本次行权结果与可行权情况的差异说明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 25 名激励对象均自愿放弃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权利，对应已获授但部分放弃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235,057 份，该部分股票期权已由公司进行注销，注销已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完成。本次实际行权数量为 1,197,740 份。

二、行权前后相关情况对比

(一) 行权对象持股变动情况

姓名	行权前持股情况			行权后持股情况		
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限售股数 量(股)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限售股数量 (股)
易海根	0	0.00%	0	100,000	0.07%	75,000
吴勇	0	0.00%	0	100,000	0.07%	75,000
陈晓雨	0	0.00%	0	50,000	0.03%	37,500
其他核心员 工(22人)	96,443	0.06%	0	1,044,183	0.68%	0
合计	96,443	0.06%	0	1,294,183	0.85%	187,500

注：1、以上“行权前持股情况”指最近一次全体股东名册取得日 2025 年 12 月 16 日的持股情况。

注：2、上述持股比例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的差异，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。

(二) 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

类别	行权前		本次变动数 (股)	行权后	
	数量(股)	比例		数量(股)	比例
有限售条件股份	49,133,280	32.20%	187,500	49,320,780	32.32%
无限售条件股份	103,452,424	67.80%	-187,500	103,264,924	67.68%
合计	152,585,704	100.00%	0	152,585,704	100.00%

(三) 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情况

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。

三、验资情况及相关资金使用计划

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验资报告》（信会师报字[2025]第 ZF11288 号），“经我们审验，截至 2025 年 11 月 11 日止，贵公司本次股票激励实际由 25 名股权激励对象认购 1,197,740 股，每股 5.38 元，实际收到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款人民币 6,443,841.20 元。”

本次行权所募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四、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

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（未经审计），公司 2025 年 1-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0,723,423.64 元，基本每股收益为 0.27 元/股。本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无变化，本次行权后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登记确认文件；
- 2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验资报告》。

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19日